

安顺新金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(更正公告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发布了《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【2021-018】），由于该公告存在错误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 7,051,027.62 元，本次权益分派共计 30,000,000 股，派发现金红利 1,500,000 元。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 7,051,027.62 元，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,500,000 元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更正后的《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【2021-020】）与本公告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同时披露。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21-019

安顺新金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5月28日